

附件6-4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的（血管衰老与相关疾病的机制和干预研究项目（第1包））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单细胞建库测序），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北京怡美通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6578万元，资产总额为808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怡美通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5/7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8、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的血管衰老与相关疾病的机制和干预研究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特级胎牛血清、DMEM培养基、1640培养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普诺赛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2人，营业收入为11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5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细胞生长因子、逆转录试剂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近岸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0人，营业收入为12800万元，资产总额为2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一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艾比玛特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3人，营业收入为10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3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二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博奥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7000万元，资产总额为30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炎症因子16指标多因子试剂盒、Th1/Th2/Th17细胞14指标多因子试剂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伊莱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0人，营业收入为10500万元，资产总额为23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荧光定量八联排管、细胞培养耗材、枪头、离心管耗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7000万元，资产总额为30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谊诚盛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11日

